

广西贵糖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广西贵糖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此次会议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对《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计提存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能保证公司规范运作，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。公司本次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。本次计提减值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《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二、对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我们认为：公司制定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》，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强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意识，确保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指标的完成。该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顾乃康、龚洁敏、周永章

2017年10月26日